

证券代码：002096

证券简称：南岭民爆

公告编号：2008-009

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200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中个别数据及表述
填写错误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我公司于2008年3月26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披露了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200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。由于工作人员工作失误，致使个别数据及表述填写错误，现予以更正。并就此出现的错误向广大投资者致歉。

一、在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200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，关于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中“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(含税)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为1,762,67万元”应更正为“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(含税)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为1,762.67万元”。

二、在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“第四节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”披露的报告期内，第五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报酬情况表中，公司独立董事汪旭光、伍中信、欧阳润平三人对应的“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”栏由填写为“是”更正为“否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00 八年三月二十六日